

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陕0118民初3856号 杨喜燕，杨春艳：原告西安曲江文化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25)陕0118民初3856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判决书。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以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